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15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创电子”或“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沟通访谈等方式对四创电子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81号文《关于核准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10.20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7.64元，募集资金总额33,69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001.9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31,694.09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3]00012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或存单号	账户余额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长江路支行	551900014010806	5,195,498.40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长江路支行	551900014010701	14,658,331.97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汇通支行	1302012219200094084	18,614,972.11
小计		/	38,468,802.48
定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汇通支行	1302012214200011229	90,000,000.00
小计		/	90,000,000.00
总计		/	128,468,802.48

注：除上述账户余额外，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00.0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78,468,802.48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9,449,280.60元）。



元)，其中募集资金活期存单余额为 38,468,802.48 元，募集资金定期存单余额为 9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50,000,000.00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在招商银行合肥分行长江路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汇通支行（以下合并简称“开户银行”）各开设2个和1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该专户，且与国元证券及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于定期存单存放的款项，亦与国元证券及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上述协议文本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5年末，协议各方均按照前述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 **（三）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16】第 1716 号）及适当核查，四创电子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694.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21.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92.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雷达系列产品产业化扩产项目	/	16,331.00	16,331.00	/	1,739.40	3,090.18	/	/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4,580.00	4,580.00	/	308.83	1,240.01	/	/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应急指挥通信系统产业化项目	/	10,783.00	10,783.00	/	273.23	461.94	/	/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	31,694.00	31,694.00	/	2,321.46	4,792.1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p>1、截至 2015 年末，无承诺投入进度可资比较；全部承诺投资项目由于尚处建设期，尚未产生效益。</p> <p>2、经公司 2015 年 3 月 2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雷达系列产品产业化扩展项目”、“应急指挥通信系统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三个募投项目的原计划建设地点变更至规划建设的产业园中，相关事宜详见公司本次公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市场变化，保荐机构再次提请公司就“应急指挥通信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建设投入和业务发展方向进行重新论证，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后予以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 2015 年 7 月 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6 个月。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278,468,802.48 元 (含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金额 9,449,280.60 元)，其中募集资金定期存单余额为 9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5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四创电子2015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四创电子董事会披露的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与实际相符。

（以下无正文）

